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七四届会议

议题 15: 私营部门观察员出席粮农组织治理机构会议

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七一届会议指出私营部门观察员出席粮农组织治理机构会议议题复杂,理事会要求就出席会议的一般原则达成共识。

本文件简要分析私营部门出席粮农组织治理和法定机构会议的现行规则和做法。分析表明,关于观察员出席粮农组织会议的现行规则适当且无需修订。但分析确实发现,各治理和法定机构对待观察员参与的方法存在不一致,粮农组织内部可就此提供进一步指导。

为此,提请理事会建议粮农组织研究是否有可能就国际非政府组织,包括归类 为私营机构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出席粮农组织治理和法定机构会议事宜向治理和 法定机构秘书处提供更明确指导,并视必要就实际出席会议方式提出进一步建议。 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章法委)将参与该进程。

粮农组织将于2024年初启动该进程,并将于2024年底向成员报告。

联合国粮农组织副总干事

贝丝•贝克多女士